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 2024 年度东莞市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 公共服务节点建设项目拟立项资助的公示

根据《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做好 2024 年市场监管系统转移市县专项资金管理工作的通知》（粤市监财〔2024〕26 号）、《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管理工作规程（试行）的通知》（粤市监财〔2023〕457 号）等文件要求，我局组织开展了 2024 年度东莞市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公共服务节点建设项目申报工作，经受理申报、专家评审、立项审议等程序，我局对该项目确定入库并立项，现将拟立项资助项目承担单位及资助额度予以公示，公示期为 2024 年 9 月 12 日至 9 月 18 日，共 7 天。

任何单位和个人对公示内容有异议的，请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提出。提出异议的单位或个人需提供单位真实名称（加盖公章）或个人真实姓名、联系人、联系方式和反映事项证明材料等。

地址：东莞市南城街道东莞大道南城段 112 号市市场监督

管理局 5 楼 501 室知识产权保护中心

邮编：523000

联系人：李帆

联系电话：0769-26986505

附件：2024 年度东莞市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公共服务节点
建设项目拟立项资助清单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 9 月 12 日

附件

2024 年度东莞市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公共服务节点建设项目拟立项资助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立项承担单位	拟资助金额 (万元)
1	2024 年度东莞市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公共服务节点建设项目	东莞松山湖科学城国际知识产权运营中心有限公司	25